



垃圾回收日（C地区）

年末年初期间有可能发生日程等事项的变更



塑料容器包装请在指定日期的上午8时之前实施排放
其它垃圾请在指定日期的上午8时30分之前实施排放

1只垃圾袋中仅能放入1种垃圾

	可燃垃圾	每周 周二、周五
	简易燃气罐 喷雾罐	每周 周二、周五 <small>※请放入可进行内容物确认的垃圾袋，并放置于可燃垃圾袋的旁边</small>
	容器包装 塑料	每周 周一
	塑料瓶	每月第 3 周三
	资源垃圾	每月第 2、4 周三
	复杂类垃圾	每月第 1 周三
	掩埋类垃圾	第 5 周三 <small>※不存在第5个周三的月份则不实施回收</small>

◎大件垃圾、再利用类家电、临时垃圾，请向八尾市大件垃圾受理中心提出申请。电话：0800-222-9966（免收话费）、电话：072-923-9966（移动电话、PHS、部分IP电话）
◎再利用类家电（冰箱、冷柜、空调、电视机[显像管、液晶、等离子式]、洗衣机、衣类干燥机），请向购买的店铺或重购的店铺咨询！